

盐城工学院文件

盐工发〔2023〕35号

关于印发《盐城工学院 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单位：

根据江苏省教育厅安排，我校将于2024年11月接受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为切实做好我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的各项评建工作，依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教督〔2021〕1号）、江苏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江苏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苏教高函〔2022〕2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

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推进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和创新发展。

二、参评类型

我校应按照第二类第二种进行审核评估，即参加过上轮审核评估，重点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为主要方向的普通本科高校。

第二类审核评估重点考察高校办学方向和本科地位、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培养过程、教学资源与利用、教师队伍、学生发展、质量保障、教学成效等。

三、评估时间

2024年10月，专家开展线上评估。

2024年11月，专家进校，完成审核评估各项工作。

四、评估程序

（一）学校自评

学校成立由党委书记、校长任组长，相关校领导，以及相关牵头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的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主体责任，制订工作方案，全面深入开展自评工作，形成《自评报告》。

（二）学校预评估

学校聘请评估专家进行预评估，并对预评估反馈问题进行整改。

（三）专家评审

省教育厅安排专家开展评审。

专家评审分为两个阶段：线上评估和进校评估。

专家进校评估方法主要有：深度访谈、听课看课、校内外考察走访及文卷审阅，及问题诊断、沟通交流、召开座谈会、发放问卷等其他评估方式。

(四) 反馈结论

省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审议《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通过后作为评估结论反馈高校，并在一定范围内公开。

(五) 限期整改

根据专家意见进行全面整改，在评估结论反馈 30 日内制订并提交《整改方案》；在 1 年内完成整改并提交《整改报告》。

(六) 督导复查

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以随机抽查的方式，对参评高校整改情况进行督导复查。

五、组织机构和主要职责

学校成立审核评估评建工作领导小组，下设评建办公室、专项工作小组、职能部门（含相关直属单位）及各二级学院评建工作小组，具体组成人员与机构工作职责如下：

(一) 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方海林 邵 荣

常务副组长：王 伟

副组长：薛 浩 崔 刚 王资生 丁 成 陈 伟 张勤芳

成 员：相关牵头部门主要负责人

工作职责：

1. 全面负责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的领导、组织和实施；

2. 审定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自评报告、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等重要材料；

3. 定期召开工作会议，指导、监督和检查审核评估评建工作的进展情况；

4. 审议、协调和决定评建工作中的重大事项、政策措施，为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提供条件保障。

(二) 评建办公室

主任：王 伟

副主任：评估处处长 教务处处长

成员：党办、校办、纪委机关、宣传部、学生处、人事处、财务处、发改办、国资处、设备处等部门主要负责人。

工作职责：

1. 贯彻、落实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的决定；

2. 制定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确定审核评估工作思路和进度，组织实施各阶段工作任务；

3. 负责编印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学习材料；负责审核评估培训工作；

4. 制定线上评估评建工作方案，组建线上评估和入校评估的工作网络；

5. 组织、协调并督促各专项工作小组、职能部门、各二级学院按

要求完成审核评估各阶段评建和整改工作任务；

6. 督促检查学校的评建工作，收集、整理和反馈教学评估信息；
7. 定期向评估工作领导小组汇报审核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8. 结合审核评估专家组意见，提出整改建议。

(三) 专项工作组

1. 审核评估自评报告和状态数据报告写作组(牵头校领导:王伟)

组 长: 评估处处长

副组长: 党办、校办、宣传部、学生处、人事处、教务处、发改办、设备处等部门主要负责人

主要工作职责:

(1) 起草学校审核评估《申请书》《自评报告》、上轮审核评估《整改情况说明》、本轮审核评估《整改方案》《整改工作总结报告》等重要材料；

(2) 负责“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填报工作，完成本科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

(3) 负责准备线上评估和入校评估期间专家组的案头材料；

(4) 负责向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校长办公会和学校常委会提交自评报告和状态数据报告进行审议；

(5) 对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要求，按需要提出学校规章制度完善建议。

审核评估自评报告和状态数据报告写作组下设 8 个专项小组，牵头部门负责人为组长：

①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专项小组

组 长：党办主任 校办主任

副组长：组织部、宣传部、学生处、人事处、教务处、财务处、设备处等部门主要负责人

联络人：党办副主任

主要职责：

（1）起草校长报告；

（2）做好一级指标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的自评报告和支撑材料准备；

（3）重点关注学校办学定位科学合理及办学成效，立德树人和德智体美劳人才培养成效，学校本科地位和“四个回归”情况；

（4）各项定量指标的完成情况，不达标指标的整改措施；

（5）按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要求进行评建，按需要提出学校规章制度完善建议。

②培养过程专项小组

组 长：教务处处长

副组长：评估处、科技处、社科处、设备处、高等技术产业研究院等部门或单位主要负责人

联络人：教务处副处长

主要工作职责：

（1）做好一级指标培养过程的自评报告和支撑材料准备；

（2）重点关注人才培养方案科学合理及完成情况，专业、课程

建设成效，实践及创新创业教育和卓越人才培养情况；

(3) 各项定量指标的完成情况，不达标指标的整改措施；

(4) 按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要求进行评建，按需要提出学校规章制度完善建议。

③教学资源与利用专项小组

组 长：设备处处长

副组长：教务处、财务处、科技处、社科处、国资处、信息化办公室等部门主要负责人，图书馆、体育学院等单位行政负责人

联络人：设备处副处长

主要工作职责：

(1) 做好一级指标教学资源与利用的自评报告和支撑材料准备；

(2) 重点关注各类教学资源建设以及满足办学需要情况，学科资源、科研成果等转化为教学资源情况；

(3) 各项定量指标的完成情况，不达标指标的整改措施；

(4) 按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要求进行评建，按需要提出学校规章制度完善建议。

④教师队伍专项小组

组 长：人事处处长

副组长：组织部、宣传部、学生处、教务处、科技处、社科处、国合处、设备处等部门主要负责人

联络人：人事处副处长

主要工作职责：

- (1) 做好一级指标教师队伍的自评报告和支撑材料准备;
- (2) 重点关注教师队伍师德师风、队伍水平、队伍结构以及满足办学需要情况;
- (3) 各项定量指标的完成情况, 不达标指标的整改措施;
- (4) 按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要求进行评建, 按需要提出学校规章制度完善建议。

⑤学生发展专项小组

组 长: 学生处处长

副组长: 组织部、宣传部、团委、教务处、科技处、社科处、国合处等部门主要负责人

联络人: 学生处副处长

主要工作职责:

- (1) 做好一级指标学生发展的自评报告和支撑材料准备;
- (2) 重点关注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学习成长情况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情况;
- (3) 各项定量指标的完成情况, 不达标指标的整改措施;
- (4) 按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要求进行评建, 按需要提出学校规章制度完善建议。

⑥质量保障专项小组

组 长: 评估处处长

副组长: 宣传部、学生处、人事处、教务处、国资处等部门主要负责人

联络人：评估处副处长

主要职责：

- (1) 做好一级指标教学质量保障的自评报告和支撑材料准备；
- (2) 重点关注学校质量保障体系的构建及工作开展的有效性以及质量文化的形成机制，机构和人员的落实，凝练质量文化内涵；
- (3) 各项定量指标的完成情况，不达标指标的整改措施；
- (4) 按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要求进行评建，按需要提出学校规章制度完善建议。

⑦教学成效专项小组

组 长：教务处处长

副组长：学生处、人事处、财务处、国资处、设备处等部门主要负责人，图书馆、艺术学院、体育学院等单位行政负责人

联络人：教务处副处长

主要工作职责：

- (1) 做好一级指标教学成效的自评报告和支撑材料准备；
- (2) 重点关注人才培养四个度的达成情况以及实现途径；
- (3) 各项定量指标的完成情况，不达标指标的整改措施；
- (4) 按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要求进行评建，按需要提出学校规章制度完善建议。

⑧专家咨询指导小组

组 长：孙长银

成 员：校内、外专家（另聘）

主要工作职责：

（1）按照迎评工作的时序进度，协助评建办检查工作进展，提出改进工作的建议；

（2）研究和分析迎评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策略；

（3）指导学校自评报告的撰写，协助评建办做好自评报告审核工作；

（4）准确把握预评估专家组的意见，协助评建办做好相应的调整和改进工作。

（5）在正式评估期间，针对专家进行的线上、线下评估情况，提出相应的工作建议。

2. 宣传与校风建设组（牵头校领导：薛浩）

组 长：宣传部部长

副组长：学生处、团委、人事处等部门主要负责人

主要工作职责：

（1）完成并提交“三全育人”专项总结；

（2）负责制定校风建设方案；

（3）组织、动员全校师生参与评建工作，推进校风、教风、学风和校园文化建设；

（4）负责制定宣传方案；

（5）负责学校整体文化氛围营造工作；

（6）负责学校所有宣传媒体的审核工作，负责审核评估工作期间影像记录、留存工作。

3. 综合保障组（牵头校领导：王资生）

组 长：国资处处长

副组长：保卫处、财务处、设备处、信息化办、后勤集团、图书馆等部门或单位主要负责人

（1）负责协调、督促、检查学校的教学资源建设、实验室建设及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2）负责校园环境整治、后勤服务保障等工作；

（3）落实审核评估工作经费，为审核评估工作提供政策支持和条件保障等；

（4）为专家线上审核（校外）、线下考察（校内）等评估工作提供各项条件保障。

4. 督导组（牵头校领导：陈伟）

组 长：校办主任

副组长：纪委机关、组织部、人事处、教务处、评估处等部门主要负责人

主要工作职责：

（1）负责对相关部门、各二级学院进行阶段性专项检查，提出整改意见；

（2）督查各专项小组、相关部门、各二级学院评建工作及整改落实情况；

（3）对各专项小组、相关部门、各二级学院审核评估工作进展和成效进行督查，对工作不力的单位和个人予以批评、问责。

以上领导小组成员、专项工作组（包括各专项小组）组长、副组长等人员按岗设置，如其岗位人员变更，由新接任者自然接替，不再另行发文。

（四）职能部门和直属单位评建工作小组

成立由本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的部门评建工作领导小组，确定本部门专职负责评建的工作人员，并将领导小组和工作人员名单报评建办。

1. 按照学校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总体要求，制定本部门、单位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落实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措施。

2. 根据学校安排的阶段性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任务，责任到人，按时保质完成下达的各项任务。

3. 填报审核评估数据库。部门可直接填报的数据，由本部门直接进行填报与审核；牵头部门、协助部门填报的数据，统一由牵头部门组织填报并负责汇总与审核。

4. 对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完成本部门、单位自评自建工作和后期整改工作。

5. 准备部门汇报材料及相关佐证材料。

（五）二级学院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小组

各二级学院成立本科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小组，由学院党、政负责人任组长，并将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机构、组成人员及联系人报评建办备案。

主要工作职责：

1. 按照学校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总体要求，制定本单位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落实本学院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措施。
2. 按照学校要求向评建办公室提供本单位的自评报告。
3. 根据学校安排的阶段性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任务，责任到人，按时保质完成下达的各项任务。
4. 做好本学院自评自建工作。
5. 规范教学运行，确保教学环节的正常运行，加强教风、学风建设。
6. 做好本学院审核评估评建工作组织、动员工作，确保全员参与、全员投入，确保本学院审核评估评建工作顺利完成。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

审核评估对学校改革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各级领导干部必须充分认识审核评估的重要性，高度重视审核评估的迎评促建工作，树立以评促建、重在建设的思想，确保审核评估工作的组织架构、人员配备、工作经费以及任务进度。

（二）把握重点，有序推进

深入学习教育部评估文件，深刻领会审核评估的思想理念和内涵要求，准确把握审核评估指导思想、总体要求、审查重点。有序推进迎评工作（“工作时序安排”详见附件 1），要以评估为契机，夯实本科教育教学的基础性地位，把人才培养质量要求落实到教学全过程，建立健全保障教学质量的长效运行机制。

（三）精心组织，明确责任

各部门各单位根据工作方案要求，明确责任主体，精心组织，各司其职，狠抓落实，要保证正常的日常教学、管理工作同时，要确保评估工作的投入。对评估建设中工作懈怠和违反纪律问题，要严肃处理，严格问责相关单位和责任人，确保高质量完成评估建设各项工作（“工作任务分解”详见附件2）。

- 附件：1. 盐城工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时序安排表
2. 盐城工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任务分解表



附件 1:

盐城工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时序安排表

时 序	工 作 内 容
第一阶段: 启动阶段 (2023.06)	<p>1.学校召开全校动员大会,学习评估文件。相关部门、各二级学院组织全体教职工学习、研究审核评估相关政策和方案的内涵要求,统一思想,提高认识。</p> <p>2.研究制定出台学校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成立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机构,结合工作实际,明确阶段工作目标,细化任务,落实责任。</p> <p>3.各专项工作组(包括各专项小组)制定出台工作方案,报送评建办公室。</p> <p>4.职能部门、相关直属单位、各二级学院认真学习审核评估文件,根据学校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制定实施本部门、单位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落实目标、要求、责任人和时限,并报送评建办公室备案。</p>
第二阶段: 自评自建阶段 (2023.09 -2024.05)	<p>1.学校自评</p> <p>根据教育厅审核评估方案 <u>7 个一级指标, 27 个二级指标、76 项审核重点</u>进行评建(详细情况见: <u>任务分解表</u>)。7 个一级指标分别由相关牵头部门负责落实,26 个二级指标由各牵头部门根据审核重点进行任务细化,相关部门协助配合。主要工作有:</p> <p>(1) 自评报告框架及支撑材料。<u>2023 年 11 月 30 前</u>完成自评报告框架(包含本年上报国家高等教育平台的主要教学状态数据),支撑材料同时完成收集,包括目录、编码、整理成册。</p> <p>(2) 完成 2023 年本科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组织全校开展数据填报培训与数据管理工作,完成 2023 年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填报工作。</p> <p>(3) 完成 2022-2023 学年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报告。</p>

时 序	工 作 内 容
第二阶段： 自评自建阶段（续） （2023.09 -2024.05）	<p>2.学院自评</p> <p>（1）教学支撑材料准备。2024年3月31前完成近三年所有教学材料的档案整理、归档工作，包括课程教学大纲、教学日历、教案、教材、试卷、毕业论文（设计）、实践实习材料。</p> <p>（2）专业自评报告。各学院在2024年3月31日前完成各专业自评报告。</p> <p>（3）学院自评报告。2024年4月30日前，完成学院自评报告，相关支撑材料做好明细，归档。</p>
	<p>3.专项小组评建</p> <p>以牵头部门为主相关部门协助的各专项小组按评估方案开展评建工作，完成自评报告和支撑材料的准备，提交评建办公室（2024年4月底）。</p>
	<p>4.专项工作组完成相关报告。</p> <p>完成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完成学校自评报告初稿，评建办公室对自评报告初稿进行审核、完善，并提交校领导审阅。（2024年5月底）。</p>
第三阶段： 校内预评估阶段 （2024.06—2024.08）	<p>1.拟定预评估专家名单，做好预评估专家线下工作方案。（2024年6月15日前）</p> <p>2.完成学校审核评估自评报告，并报校长办公通过。相关材料送预评估专家评审。（2024年7月15日前）</p> <p>3.完成审核评估支撑材料、专家案头材料的整理与建档。（2024年7月30日前）</p> <p>4.邀请预评估专家按正式评估流程开展评估工作，全面检查我校评估工作进展情况和质量。（2024年8月1日—8月20日）</p>

时 序	工 作 内 容
<p>第四阶段： 迎评冲刺阶段 (2024.09—2024.09)</p>	<p>对预评估专家组意见深入整改，做好迎接教育部专家组线上线下评估准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审核评估自评报告、年度教学质量报告定稿；完成校长汇报材料的撰写。 2.完成各类审核评估支撑材料、专家案头材料的印制。 3.检查各项迎评工作开展情况，对评估考察涉及的所有场所和环节做最后检查，准备专家线上线下的各项安排，积极配合评估专家开展正式评估工作。 4.落实评估专家组进校考察方案，做好前期各项准备工作，积极配合评估专家组开展工作。
<p>第五阶段： 正式评估阶段 2024.10</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专家按照教育部要求进行线上、线下评估。 2.线上评估拟在2024年10月进行，线下评估、专家进校拟在11月进行。
<p>第六阶段： 限期整改阶段</p>	<p>在评估结论反馈30日内制订并提交《整改方案》；在1年内完成整改并提交《整改报告》。</p>
<p>第七阶段： 督导复查阶段</p>	<p>学校完成整改，做好教育部和省教育厅的随机抽查。</p>

附件 2:

盐城工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任务分解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1. 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	1.1 党的领导	1.1.1 学校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依法治教、依法办学、依法治校，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情况	(1) 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依法治校，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所采取的举措及取得的成效，特别是党的全面领导对学校高质量发展的引领作用。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在加强党的领导方面出台的制度文件；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方面的成果、典型案例；相关会议或宣传报道材料等；2021 年学校接受省委巡视成果及学校整改进展情况（含问题清单）。	纪委机关 发改办 组织部 宣传部 教务处	党办、校办
		1.1.2 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根本标准情况	(2) 学校是如何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是否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工作的根本标准，如何体现，所采取的具体举措及取得的成效。		纪委机关 宣传部 教务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1. 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	1.2 思政教育	1.2.1 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和“三全育人”工作格局建立情况	(1)学校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号)精神,构建思政教育体系情况?学校如何开展“三全育人”工作?成效如何?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在思政教育方面的制度文件;思政理论课教师队伍和思政课程建设方面的统计分析资料;课程思政的典型案列;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建设等资料;师生在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方面出现负面问题情况应对及处理情况。	宣传部 学生处 人事处 教务处 马克思主义学院	党办、校办
		1.2.2 加强思政理论课教师队伍和思政课程建设情况,按要求开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课程情况 【必选】思政课专任教师与折合在校生比例 $\geq 1:350$ 【必选】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和思政工作人员总数与全校师生人数比例 $\geq 1:100$ 【必选】生均思政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 20 元 【必选】生均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 ≥ 40 元	(2)学校在思政理论课教师队伍和思政课程建设方面的做法及成效;按要求开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课程、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政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指示、《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政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定》情况;通过必选定量指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势、做法与经验。		宣传部 人事处 教务处 财务处 马克思主义学院	党办、校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1. 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	1.2 思政教育	1.2.3 “课程思政”建设与成效，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以及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的建设及选树情况	(3)学校贯彻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教高〔2020〕3号）精神，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建设、教学名师和团队的建设方面的举措及成效（包括经费投入、教师进修培养、激励机制等）；通过必选定量指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势、做法与经验。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在思政教育方面的制度文件；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和思政课程建设方面的统计分析资料；课程思政的典型案列；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建设等资料；师生在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方面出现负面问题情况应对及处理情况。	宣传部 人事处 教务处 财务处 马克思主义学院	党办、校办
		1.2.4 学校对教师、学生出现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负面问题能否及时发现和妥当处置情况	(4)学校在师生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方面负面问题的预警机制、应对处置措施及实施情况。			纪委机关 学生处 人事处 评估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1. 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	1.3 本科地位	1.3.1 “以本为本”落实情况，党委重视、校长主抓、院长落实的本科教育良好氛围形成情况	(1)学校在坚持“以本为本”，把本科教育放在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教育发展的基础地位、新时代教育发展的前沿地位情况；学校在营造党委重视、校长主抓、院长落实的本科教育良好氛围方面所采取的举措及实施成效。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在落实本科地位方面制订出台的制度文件、党委会专题研究本科教学工作的会议记录、各级领导听课记录等；学校开展新时代思想大讨论的相关材料。	组织部 宣传部 教务处 评估处	党办、校办
		1.3.2 “四个回归”的实现情况，推进学生刻苦读书学习、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学校倾心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等方面的举措与成效	(2)学校是否已落实了“四个回归”？如何体现？学校在引导学生求真学问，引导教师热爱教学、倾心教学、研究教学，潜心教书育人方面所采取的举措及取得的成效。		学生处 人事处 评估处	党办、校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1. 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	1.3 本科地位	<p>1.3.3 教学经费、教学资源条件、教师精力投入等优先保障本科教学的机制建设情况</p> <p>【必选】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geq1200元（备注2-5）</p> <p>【必选】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205类教育拨款扣除专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geq13%（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统计要求见备注2-5）</p> <p>【必选】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所占比例（要求见备注2-6）</p> <p>【必选】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要求见备注2-7）</p>	<p>(3) 学校把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放在优先发展地位的体现，包括经费安排，资源配置，教师引进、职称评聘、绩效考核等方面的机制体制建设；通过必选定量指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势、做法与经验。</p>	<p>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近三年学校在教学方面的经费投入情况等。</p>	<p>人事处 教务处 评估处 财务处 设备处</p>	<p>党办、校办</p>
		<p>1.3.4 学校各职能部门服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情况，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在学校年度考核中的比重情况</p>	<p>(4) 学校各职能部门落实“以本为本”，围绕教学中心地位开展服务工作情况、年度考核情况；本科教学工作在院系、教师年度考核中</p>	<p>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教师引进、职称评聘、绩效考核等制度文件；院系、</p>	<p>人事处 相关职能部门 各二级学院</p>	<p>党办、校办</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所占比重情况。	教师年度考核情况等。		
2. 培养过程	2.1 培养方案	2.1.1 培养目标符合学校定位、适应社会经济发展需要、体现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情况	(1)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与学校办学定位、社会经济发展需要间的契合度;人才培养方案中体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要求情况。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学科专业发展规划、学校人才培养方案汇编等。	发改办 评估处 各二级学院	教务处
		2.1.2 培养方案符合国家专业类标准、体现产出导向理念情况 【必选】学生毕业必须修满的公共艺术课程学分数 ≥ 2 学分 【必选】劳动教育必修课或必修课程中劳动教育模块学时总数 ≥ 32 学时	(2)学校培养方案是否符合国家专业类标准(基本标准)要求、是否融入行业标准(特色标准)、是否体现学校定位(个性化标准);培养方案是否体现了产出导向理念,即根据培养目标制定毕业要求、根据毕业要求构建与之相适应的课程体系;通过必选定量指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势、做法与经验。		各二级学院	教务处
		B2.1.3 B2 培养方案强化实践教学、突出实验实训内容的基础性和应用性、注重培养学生应用能力情况	(3)专业培养方案是否突出了学校人才培养目标特色:应用型人才培养突出强化实践教学,突出实验实训内容的基础性和应用型,培养学生的知识应用能力和实		各二级学院	教务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践动手能力。			
2. 培养过程	2.2 专业建设	B2.2.1 B2 专业设置、专业建设与国家需要、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产业发展对应用型人才需求的契合情况 【必选】通过认证（评估）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 【可选】近三年新增专业数 【可选】近三年停招专业数	(1)学校专业设置、专业建设与国家和区域经济发展需要的契合情况；对于应用型人才培养，专业设置与专业建设要与国家需要、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产业发展对应用型人才需求相契合；通过必选定量指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势、做法与经验。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专业建设规划；学校制订出台的专业建设方面的制度文件；学校专业设置、布局情况统计分析；学校近三年辅修、微专业和双学士学位学生人数等。	各二级学院	教务处
		B2.2.2 B2 围绕产业链、创新链建立自主性、灵活性与规范性、稳定性相统一的专业设置管理体系情况	(2)学校深化本科专业供给侧改革，建立自主性、灵活性与规范性、稳定性相统一专业设置管理体系、专业设置标准和专业动态调整机制情况；对于应用型人才培养要阐述如何围绕产业链和创新链设置专业、建设专业、调整专业。			
		2.2.3 学校通过主辅修、微专业和双学士学位培养等举措促进复合型人才培养	(3)学校主辅修、微专业和双学士学位培养制度建设、学生数量等情况；复合型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养情况	才培养的成效。			
2. 培养过程	2.3 实践教学	2.3.1 强化实践育人、构建实践教学体系、推动实践教学改革情况 【必选】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学时）比例（人文社科类专业≥15%，理工农医类专业≥25%） 【必选】国家级、省级实践教学基地（包括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中心、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工程实践基地、农科教合作人才培养基地等）数	(1)学校实践教学体系的建设思路与主要内容,推进实践教学改革措施及实施效果;通过必选定量指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势、做法与经验。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制订的实践教学方面的制度文件;学校设计性、综合性实验开设与实验室开放情况统计;近两年毕业论文(设计)一览表,包括选题来源情况统计分析等。	设备处 各二级学院	教务处
		B2.3.2 B2 学校与企业、行业单位共建实习实训基地情况 【可选】与行业企业共建的实验教学中心数	(2)学校与科研院所或企业、行业单位合作共赢、开放共享的实践育人机制建设,支撑本科人才培养的效果情况;对于应用型人才培养要阐述与企业、行业单位共建实习实训基地情况。			
		B2.3.3 B2 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来自行业企业一线需要、实行校企“双导	(3)学校对毕业设计(论文)选题、开题、答辩等环节的全过程管理要求,对形式、		各二级学院	教务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师”制情况及完成质量 【必选】以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实践性工作为基础的毕业论文（设计）比例≥50%	内容、难度的严格监控情况及实际完成质量情况；对于应用型人才培养，要阐述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来自行业企业一线需要情况，以及聘请行业企业专家参与毕业论文（设计）指导，实行校企“双导师”制情况；通过必选定量指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势、做法与经验。			
2.培养过程	2.4 课堂教学	2.4.1 实施“以学为中心、以教为主导”的课堂教学，开展以学生学习成果为导向的教学评价情况	(1)学校推动课程教学从“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的转变，促进教与学、教学与科研的紧密结合情况；以学生学习成果为导向，推进教学内容及考试评价方法改革情况。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在课堂教学改革方面出台的制度文件或实施方案；教材审核选用标准和选用程序的制度规定；学校开展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方面的支撑材料等。	评估处	教务处
		2.4.2 推进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融合、加强信息化教学环境与资源建设情况	(2)学校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现代技术在教学和管理中的应用，推动“互联网+高等教育”新形态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融合，以及加		信息化办	教务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强信息化教学环境与资源建设情况。			
		2.4.3 建立健全教材管理机构和工作制度情况，依照教材审核选用标准和程序选用教材情况；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情况；对教材选用工作出现负面问题的处理情况 【必选】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与学校应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的比例 【可选】近五年公开出版的教材数	(3)学校建立健全教材管理机构和工作制度,依照教材审核选用标准和程序选用教材情况;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情况;以及在教材选用工作出现负面问题的处理情况;通过必选定量指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势、做法与经验。		各二级学院	教务处
2. 培养过程	K 2.5 卓越培养	K2.5.1 K2 产教融合卓越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及其实践效果 【可选】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数	(1)学校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方面所开展的工作及其取得的成效;对于应用型人才培养,要阐述如何推进产教融合卓越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实践。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方面的建设规划和制度文件;新工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案;一流专业建设、一流课程建设规划与建设方案;优秀教材	各二级学院	教务处
		K2.5.2 加强课程体系整体设计,优化公共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比例结构,提高课程建设规划性、	(2)学校课程体系整体设计的思路;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等各类课程结构的优化情况,以及课程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系统性情况 【必选】本科生生均课程门数 【可选】与行业企业共建、共同讲授的课程数	规划建设情况;通过必选定量指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势、做法与经验。	建设规划;推动改革出台的相关政策等。		
2. 培养过程	K 2.5 卓越培养	K2.5.3 新工科、新农科、新医科、新文科建设以及围绕“培育高水平教学成果”开展教研教改项目建设的举措及实施成效	(3)学校在新工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以及围绕“培育高水平教学成果”开展教研教改项目建设的举措及实施成效。		科技处 社科处	教务处
		K 2.5.4 一流专业“双万计划”建设举措及成效	(4)学校推动一流专业建设的举措及取得的建设成效。		各二级学院	教务处
		K 2.5.5 一流课程“双万计划”建设举措及成效	(5)学校推动一流课程建设的举措及取得的建设成效。		各二级学院	教务处
		K2.5.6 优秀教材建设举措及成效	(6)学校推动出台的优秀教材建设举措及实施成效。		各二级学院	教务处
	2.6 创新创业教育	2.6.1 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体系与创新创业教育平台建设情况	(1)学校构建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体系情况,以及是否有效运行;创新创业教育平台建设情况,包括科研基地向大学生开放情况、大学生创新创业与社会需求对接平台等。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在创新创业教育方面制订出台的制度文件;学校高水平教师指导本科生开展创新创业训练的 有关材料;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团委 学生处 科技处 社科处 各二级学院	教务处
		2.6.2 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融	(2)学校将创新创业教育融于人才培养方案,面向全体		团委 学生处	教务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入专业教育的举措与成效	学生所开展的因材施教、强化创新实践情况、推动举措与实施成效。	项目数、“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项目、本科生参加国内外大赛的获奖项目、本科生发表的论文及获批国家发明专利等统计表；本科生创业典型材料等。	科技处 社科处 各二级学院	
2.培养过程	2.6 创新创业教育	2.6.3 学生参与创新创业教育积极性及创新创业教育成果 【必选】本科生参加各级各类创新创业实践活动人数及比例 【必选】“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数 【可选】省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学生人次占学生总数的比例	(3)学校创新创业的氛围情况；学生参与创新创业教育的积极性以及所取得的成果；通过必选定量指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势、做法与经验。		团委 学生处 各二级学院	教务处
3. 教学资源与利用	3.2 资源建设	B3.2.1 B2 行业企业课程资源库、真实项目案例库建设及共享情况	(1)对于应用型人才培养，要阐述结合行业企业实际，健全资源共享机制，建设课程资源库、真实项目案例库，推动将行业企业优质资源转化为教育教学内容情况。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教学资源建设与利用方面制订的制度文件、科研反哺教学方面的激励政策；学校“互联网+”教学资源建设、高水平教材建设、智慧教室、智能实验室及学科资源、科研成果转化方面	教务处 图书馆	设备处
		B3.2.2 B2 面向行业企业实际、产业发展需要的应用型教材建设情况	(2)学校教材建设情况：对于应用型人才培养，要阐述如何组织教师面向行业企业实际，结合产业发展需要		教务处 各二级学院	设备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编写教材,增强教材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的总结材料等。		
3. 教学资源与利用	3.2 资源建设	K3.2.3 适应“互联网+”课程教学需要的智慧教室、智能实验室等教学设施和条件建设及使用效果	(3)学校促进学生个性化学习、开放式学习和泛在学习,借助物联网技术、云计算技术和智能技术,建设适应“互联网+”课程教学需要的智慧教室、智能实验室建设情况及其使用效果。		教务处 国资处 财务处 信息化办 各二级学院	设备处
		K3.2.4 K2 产业技术发展成果、产学研合作项目转化为教学资源情况	(4)学校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开拓和有效利用各类教学资源情况;对于应用型人才培养,要阐述将产业技术发展成果转化为教学资源,将产学研合作项目转化为实验项目或毕业论文(设计)选题的情况。		教务处 科技处 社科处	设备处
4.教师队伍	4.1 师德师风	4.1.1 保障把教师思想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的第一标准,强化师德教育、加强师德宣传、严格考核管理、加强制度建设,落实师德考核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等方面的情况	(1)学校教师评价标准的建设情况;师德师风要求体现在学校政策文件中情况,特别是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第一标准的情况;学校将师德考核标准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的措施与成效。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制度文件汇编;学校师德师风先进典型案例;学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宣传材料等。	各二级学院	人事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4.1.2 教师在争做“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自觉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方面的情况	(2)学校促进教师争做“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自觉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方面的制度、举措与成效。		宣传部 各二级学院	人事处
	4.2 教学能力	B4.2.1 B2 专任教师的专业水平、教学能力、产学研用能力	(1)学校专任教师队伍的专业水平和教学能力,说明能否很好地胜任教育教学工作;对于应用型人才培养,还要阐述教师的产学研用能力和水平,以及满足学生实践动手能力培养需要情况。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制订的提升教师教学能力方面的制度文件;学校开展各类教师教育培训、教学竞赛活动等。	教务处 评估处 科技处 社科处	人事处
		4.2.2 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和水平的措施	(2)学校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和水平的举措及成效,包括教师培训,建立基层教学组织,开展教育教学研究活动等。			
4.教师队伍	4.3 教学投入	4.3.1 教师投入教学、教授全员为本科生授课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建立情况及实施效果 【必选】主讲本科课程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1)学校在推动高水平教师投入本科教育教学、推动教授给本科生上课方面所采取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学校制定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实施效果;通过必选定量指标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出台的鼓励教师投入教学的制度文件;学校教师近三年开展教学研究、教	教务处	人事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必选】教授主讲本科课程人均学时数	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势、做法与经验。	学改革方面的统计材料、原始申报材料等。		
		4.3.2 教师特别是教授和副教授开展教学研究、参与教学改革与建设情况及成效 【必选】教授、副教授担任专业负责人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	(2)广大教师,特别是教授、副教授开展教学研究、参与教学改革与建设,包括教学改革、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教材建设等实际情况;通过必选定量指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势、做法与经验。		教务处	人事处
	4.4 教师发展	4.4.1 重视教师培训与职业发展,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核心培训课程,把《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作为核心培训教材,加强思政与党务工作队伍建设的举措与成效	(1)学校制定教师培训与职业发展规划、培训工作计划及执行情况;是否按要求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核心培训课程、把《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作为核心培训教材,广大教师是否学深悟透,并能自觉运用;学校重视并加强思政与党务工作队伍建设所采取的举措与成效。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制订出台的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的制度文件;学校教师队伍建设及发展规划;学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基层教学组织设置情况;学校近三年教师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情况等材料等。	组织部 宣传部 学生处 马克思主义学院	人事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4.教师队伍	4.4 教师发展	4.4.2 加强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基层教学组织和青年教师队伍建设举措与成效 【必选】设有基层教学组织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 【可选】教师发展中心培训本校教师的比例	(2)学校重视教师教学发展与培训,在加强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基层教学组织(或教学团队)和青年教师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措施与成效;通过必选定量指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势、做法与经验。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制订出台的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的制度文件;学校教师队伍建设及发展规划;学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基层教学组织设置情况;学校近三年教师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情况等材料等。	教务处	人事处
		B4.4.3 B2 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产学研用能力、信息技术应用能力,鼓励教师到业界实践、挂职和承担横向课题的政策措施	(3)学校在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方面制定的政策、实施的措施及取得的成效;对于应用型人才培养,要阐述如何培养教师的产学研用能力。		科技处 社科处	人事处
		B4.4.4 B2 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和实践教学教师队伍管理与建设情况 【可选】专任教师中双师双能型教师的比例	(4)学校教师分类管理和分类评价办法,分类分层次分学科设置的评价内容和评价方式;对于应用型人才培养,还要阐述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和实践教学队伍建设与管理。		科技处 社科处	人事处
4.教师队伍	4.4 教师发展	K 4.4.5 教师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等情况	(5)学校鼓励教师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的政	科技处 社科处 国合处	人事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策、实施情况和效果。			
5. 学生发展	5.1 理想信念	5.1.1 学生理想信念和品德修养	(1)学校在加强学生理想信念和提高品德修养方面的举措及成效;广大学生的理想信念、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情况。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制订的加强学风建设的制度文件;所开展的教育引导学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等活动有关材料等。	组织部 宣传部 团委 教务处	学生处
		5.1.2 加强学风建设,教育引导学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情况	(2)学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教育引导学生为国家发展,为追求真理而勤奋学习、奋发图强情况;学校加强学风建设的举措及成效。			学生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5. 学生发展	5.2 学业成绩及综合素质	B5.2.1 B2 学生综合应用知识能力和独立解决生产、管理和服务中实际问题能力 【可选】 在学期期间获得国家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学生数占在校生数的比例 【可选】 本科生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在公开发行人期刊发表的论文数和本科生获批国家发明专利数	(1) 学校如何重视学生的理论知识学习和综合能力培养,以及学生的学业成绩及综合素质表现情况;对于应用型人才培养,要阐述学生综合应用知识能力、实践动手能力和独立解决生产、管理和服务中实际问题的能力情况。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加强学生综合素质培养方面的有关文件;学生发表的论文、获批的专利情况统计表;学生参加社团活动、校园文化、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资料等。	教务处 科技处 社科处	学生处
		5.2.2 开展通识教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的措施与成效 【必选】 体质测试达标率	(2) 学校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四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体育工作的若干意见》(2012年10月22日)、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新时代高等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教体艺〔2019〕2号)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2020年3月20日)精神,推进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改革的措施及其取得的成效;		团委 教务处 设计艺术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 体育学院	学生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通过必选定量指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势、做法与经验。			
5. 学生发展	5.2 学业成绩及综合素质	5.2.3 社团活动、校园文化、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开展情况及育人效果 【可选】省级以上艺术展演、体育竞赛参赛获奖学生人次占学生总数的比例	(3)学校为培养学生综合素质所开展的社团活动、校园环境和校园文化建设、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活动等情况以及所取得的效果。		团委 宣传部 设计艺术学院 体育学院	学生处
	K 5.3 国际视野	K 5.3.1 与国(境)外大学合作办学、合作育人以及与本科教育相关的国际交流活动和来华留学生教育开展情况 【可选】江苏省教育对外开放质量提升工程立项项目数	(1)学校主动服务国家对外开放战略,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推动国际交流与合作,与国外(境外)高水平大学开展联合办学、联合培养等具体做法、采取的举措与取得的成效;学校吸引外国留学生来华学习的举措及来华留学生教育质量情况。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划或相关文件;学校激励教师、本科生开展国际合作交流方面的政策等。	国合处	学生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5.学生发展	K 5.3 国际视野	<p>K 5.3.2 国际先进教育理念、优质教育资源的吸收内化、培育和输出共享情况</p> <p>【可选】与国（境）外大学合作办学、学分互认、学位互授项目学生数占在校本科生数的比例</p> <p>【可选】在籍国际学生和港澳台学生占在校本科生数的比例</p>	<p>(2)学校将国际先进教育理念贯彻落实到人才培养过程中的情况；吸收利用国外（境外）优质教育资源（教材、网络课程、专业设计软件等）以及输出共享情况。</p>	<p>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划或相关文件；学校激励教师、本科生开展国际合作交流方面的政策等。</p>	国合处	学生处
		<p>K5.3.3 学生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实习、竞赛、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等情况</p> <p>【可选】在学期间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实习的学生数占在校生数的比例</p>	<p>(3)学校鼓励学生赴国(境)外高校交流、访学，实习、竞赛、参加国际会议、开展合作研究的激励政策及提供的国（境）外跨校和跨文化学习交流的机会,以及实施的实际效果。</p>		国合处	学生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5. 学生发展	5.4 支持服务	5.4.1 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的情况	(1)学校贯彻落实《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和改进高校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工作的通知》(教党函〔2019〕34号)要求,推动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的举措及效果,包括参与面、参与程度和参与效果。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制订的学生发展支持服务方面的制度文件;学分制改革和弹性学习、辅修专业、双学士学位专业学习的制度文件;开展学生成长增值评价、学习体验等的相关材料等。	组织部 统战部	学生处
		5.4.2 学校开展学生指导服务工作(学业、职业生涯规划、就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心理健康咨询等)情况,学业导师、心理辅导教师、校医等配备及师生交流活动专门场所建设情况 【必选】专职辅导员岗位与在校生比例 $\geq 1:200$ 【必选】专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与在校生比例 $\geq 1:4000$ 且至少2名 【必选】专职就业指导教师和专职就业工作人员与应届毕业生比例 $\geq 1:500$	(2)学校的学生指导服务体系及场地设施建立情况,包括配备专门教师和校医,提供必需的场地、必要的设备和条件等;学业指导、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就业指导 and 大学生健康心理咨询的开展情况;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情况等;通过必选定量指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势、做法与经验。		后勤集团	学生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5. 学生发展	5.4 支持服务	5.4.3 与学分制改革和弹性学习相适应的管理制度、辅修专业制度、双学士学位制度建设情况	(3)学校推进学分制改革和弹性学习的具体措施和相适应的管理制度;开展辅修专业、双学士学位专业学习情况及其学生受益面等。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制订的学生发展支持服务方面的制度文件;学分制改革和弹性学习、辅修专业、双学士学位专业学习的制度文件;开展学生成长增值评价、学习体验等的相关材料等。	教务处	学生处
		K5.4.4 探索学生成长增值评价,重视学生学习体验、自我发展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的具体措施及实施成效	(4)可选择阐述学校探索学生成长增值评价,不仅关注学生学习过程的最后产出,更看重学习过程所带来的增长情况;学校注重学生学习体验,培养学生自我发展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的具体措施与实施成效。		教务处 团委	学生处
6. 质量保障	6.1 质量管理	6.1.1 学校质量标准、质量管理制度、质量保障机构及队伍建设情况	(1)学校根据自身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构建的各教学环节(课堂教学、实习、实验、毕业设计等)的质量标准情况;质量管理制度文件的制订及执行情况;学校质量保障机构设置及质量监控、督导队伍建设情况。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制订的质量管理制度文件;学校质量标准体系文件;质量监控机构设置文件;学校严格考试管理、端正考纪考风方面的材料等。	教务处 各二级学院	评估处
	6.1 质量管理	6.1.2 加强考试管理、严肃考试纪律、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严把	(2)学校加强考风建设,出台的加强考试管理、严肃考试纪律的制度文件及执行情况;学校加强过程性考核		教务处	评估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考试和毕业出口关的情况	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能力与知识考核并重的多元化学业考核评价体系情况;对毕业设计(论文)选题、开题、答辩等环节的全过程管理,严把毕业出口关等情况。			
6. 质量保障	6.2 质量改进	6.2.1 学校内部质量评估制度的建立及接受外部评估(含院校评估、专业认证等)情况	(1)学校内部质量监测与评估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包括定期开展的评教、评学以及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评估、专业评估、课程评估等;学校参加教育行政部门、社会第三方组织的外部教学评估,包括院校评估和专业认证等情况。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制订的质量改进制度文件;学校开展自评估,包括评教、评学以及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评估、专业评估、课程评估等相关资料;学校接受院校评估、第三方评估、专业认证等有关情况;质量改进及对纠正与改进措施的有效性评价的有关资料等。	学生处 教务处	评估处
		6.2.2 质量持续改进机制建设与改进效果	(2)学校建立的质量评价—反馈—持续改进机制及运行情况;学校对教学质量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并制定改进的措施及落实效果;学校建立的质量持续改进机制并持续运行情况;对内部、外部教学评估中存在的问题,制定纠正与改进方案		学生处	评估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和措施, 配备资源, 进行质量改进, 并对纠正与改进措施的有效性适时进行评价情况; 质量改进取得的成效。			
6.质量保障	6.3 质量文化	6.3.1 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建设情况	(1) 学校加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建设情况; 将质量意识、质量标准、质量评价、质量管理等落实到教育教学各环节措施与取得的成效。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 如学校制订的加强质量文化建设的制度文件; 学校近三年发布的《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学校在质量文化建设方面的宣传、报道材料等; 各专业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教学大纲公开的载体、过程记录及体现宣贯成效的证明材料等。	教务处	评估处
		6.3.2 质量信息公开制度及年度质量报告	(2) 学校质量信息, 包括招生情况、教师队伍与教学条件、学生就业情况等公开制度建立与执行情况; 学校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发布以及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全面性情况; 学校各专业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教学大纲公开的途径及面向学生宣贯的成效。		宣传部 学生处 人事处 教务处 国资处	评估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7.教学成效	7.1 达成度	7.1.1 学校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情况	(1)学校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评价方法、评价重点以及评价的结论。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对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的制度文件;对毕业生职业发展、用人单位以及相关各方的跟踪调查资料等.	评估处	教务处
		7.1.2 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机制建立情况及跟踪评价结果	(2)学校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机制建立及实施情况;近三年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结果。		学生处	教务处
	7.2 适应度	7.2.1 学校本科生源状况	(1)学校近三年本科生生源情况分析。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近三年本科生生源质量分析报告;学校近三年本科生毕业质量分析报告。	学生处	教务处
		B7.2.2 B2 毕业生面向学校所服务的区域和行业企业就业情况、就业质量及职业发展情况 【可选】升学率(含国内与国外) 【可选】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及结构	(2)学校近三年本科毕业生的就业情况、就业质量分析;对于应用型人才培养,要阐述毕业生面向学校所服务的区域和行业企业就业情况、就业质量及职业发展情况。		学生处 国合处	教务处
7.教学成效	7.3 保障度	7.3.1 教学经费以及教室、实验室、图书馆、体育场馆、艺术场馆等资源条件满足教学需要情况 【必选】生均本科实验经费(元) 【必选】生均本科实习经	(1)学校近三年教学经费投入情况;学校教室、实验室、图书馆、体育场馆、艺术场馆等资源条件满足教学需要情况;通过必选定量指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教学经费、教室和实验室统计表、图书馆、体育场馆、艺术场馆、教师名册等材料。	人事处 教务处 财务处 国资处 设备处 图书馆 设计艺术学	教务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费（元）	势、做法与经验。		院 体育学院	
		7.3.2 教师的数量、结构、教学水平、产学研用能力、国际视野、教学投入等满足人才培养需要情况 【必选】生师比（要求见备注(2-8)） 【必选】具有硕士学位、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geq 50\%$	(2) 学校教师的数量、结构、教学水平、产学研用能力、国际视野、教学投入情况及满足人才培养需要情况；通过必选定量指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表明学校的优势、做法与经验。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学校教学经费、教室和实验室统计表、图书馆、体育场馆、艺术场馆、教师名册等材料。	人事处 财务处 科技处 社科处 国合处	教务处
	7.4 有效度	7.4.1 学校人才培养各环节有序运行情况	(1) 学校人才培养各环节运行情况、质量情况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如对学校人才培养各环节监控、检查资料；近三年人才培养核心数据统计资料；优秀毕业生典型案例及其有关的宣传报道情况。	评估处	教务处
7.4.2 学校人才培养工作持续改进、持续提升情况		(2) 学校针对质量监控、质量评估和质量分析中发现的问题持续改进情况，可分析比较学校近三年人才培养核心数据的变化态势，判断人才培养工作持续改进、持续提升的效果。	评估处		教务处	
7.4.3 近五年专业领域的优秀毕业生十个典型案例及培养经验		(3) 列出近五年专业领域的优秀毕业生 10 个典型案例，总结其培养经验。	学生处		教务处	
7.教学成效	7.5 满意度	7.5.1 学生（毕业生与在校生）对学习成长的满	(1) 学校开展的对在生和毕业生学习与成长满意度	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	学生处	教务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任务要点	支撑材料目录	协助部门	牵头部门
		意度	的调查情况及结论。	录索引,如学校定期开展的在校生和毕业生座谈会、教师座谈会、用人单位座谈会和问卷调查材料;学生、教师对教学、管理、服务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及其对专业设置、培养目标、培养规格、培养方案、教学方法改进提出的意见等。		
		7.5.2 教师对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满意度	(2)开展的教师对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满意度的调查情况及结论。		人事处	教务处
		7.5.3 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3)开展的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情况及结论。		学生处	教务处

备注:

1、附件 1 中的进度安排和附件 2 中的有关任务分解的各项内容,将根据审核评估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实时调整。

2、各种符号、选项以及定量指标解释如下:

(2-1)第二类审核评估分为三种,学校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且只能选择其中一种。

(2-2)二级指标和审核重点包括统一必选项、类型必选项、特色可选项、首评限选项。

——“统一必选项”无特殊标识,所有高校必须选择;

——“类型必选项”标识“B”，选择第一种的高校须统一选择“B1”，选择第二种的高校须统一选择“B2”；选择第三种的高校原则上选择“B2”；

——“特色可选项”标识“K”，高校可根据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自主选择，其中：第一种与“K1”选项对应，第二种与“K2”选项对应；第三种原则上与“K2”选项对应；

——“首评限选项”标识“X”，选择第三种的高校必须选择，其他高校不用选择。

(2-3)审核重点中定量指标的具体要求可参考国家相关标准。其中，【必选】是指该定量指标学校必须选择；【可选】是指该定量指标学校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和实际情况自主选择至少8项。

(2-4)表中定量指标计算原则上参照《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2020年版）》（教发〔2020〕6号）。

(2-5)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折合在校生数。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指学校开展普通本专科教学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发生的支出，仅指教学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302类）（不含教学专项拨款支出），具体包括：教学教辅部门发生的办公费（含考试考务费、手续费等）、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含体育维持费等）、劳务费、其他教学商品和服务支出（含学生活动费、教学咨询研究机构会员费、教学改革科研业务费、委托业务费等）。取会计决算数。

(2-6)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 $\geq 10\%$ 。凡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超过1亿元的高校，当年新增教学仪器设备值超过1000万元，该项指标即为合格。

(2-7)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普通高校教学与科研仪器设备总资产值/折合在校生数(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 综合、师范、民族院校, 工科、农、林院校和医学院校 ≥ 5000 元/生, 体育、艺术院校 ≥ 4000 元/生, 语文、财经、政法院校 ≥ 3000 元/生。

(2-8) 生师比=折合在校生数/专任教师总数(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 综合、师范、民族院校, 工科、农、林院校和语文、财经、政法院校 $\leq 18:1$; 医学院校 $\leq 16:1$; 体育、艺术院校 $\leq 11:1$ 。

折合在校生数=普通本专科在校生数+硕士研究生在校生数*1.5+博士研究生在校生数*2+普通本专科留学生在在校生数+硕士留学生在在校生数*1.5+博士留学生在在校生数*2+普通预科生注册生数+成人业余本专科在校生数*0.3+成人函授本专科在校生数*0.1+网络本专科在校生*0.1+本校中职在校生数+其他(占用教学资源的学历教育学生数, 例如成人脱产本专科在校生数)。

专任教师总数=本校专任教师数+本学年聘请校外教师数*0.5+临床教师数*0.5; 其中: 本校专任教师须承担教学任务且人事关系在本校(原则上须连续6个月缴纳人员养老险等社保或人员档案在本校); 校外教师须承担本校教学任务、有聘用合同和劳务费发放记录, 聘请校外教师折算数(本学年聘请校外教师数*0.5)不超过专任教师总数的四分之一; 临床教师须承担教学任务且人事关系在本校或直属附属医院。